

賭小子尤三命



四川文艺出版社

命三龙尤小子赌

冲

金龙 著

(川)新登字 007 号

责任编辑：胡焰

封面设计：笑天

版面设计：笑天

书 名 赌小子尤三命

定价 12.80 元

作 者 金龙 著

ISBN7-5411-0990-8/I·008

1993 年 5 月

第一版

1993 年 5 月第一次印刷

开本 787×1092mm

1/32

印数 1-10000 册

印张 21.625

字数 420 千

四川文艺出版社出版

(成都盐道街 3 号)

四川省新华书店经销

四川日报印刷厂新硕分厂印刷



以公項也

劉剛



冷秋石

花二娘



田北辰

樂不邪

目 录

中 集

- | | |
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|
| 18. 肥瘦双绝 | (1) |
| 19. 绝不斯文 | (14) |
| 20. 不速之客 | (25) |
| 21. 小杀星 | (37) |
| 22. 二虎相争 | (49) |
| 23. 疑云重重 | (60) |
| 24. 七绝刀阵 | (73) |
| 25. 旧友新颜 | (85) |
| 26. 杀手集 | (96) |
| 27. 司马无敌 | (109) |
| 28. 紫云剑 | (120) |
| 28. 幻影洞 | (132) |
| 30. 百草庄 | (146) |
| 31. 一滴断魂 | (157) |
| 32. 长生店 | (171) |
| 33. 小将擒虎 | (184) |

十八 肥瘦双绝

长安，亦名斗城，古之帝王之都。

长安地当渭水南岸，与咸阳隔水相对，襟山带河，形势雄固。

城中有东南西北四大街，中央钟楼高耸。

三辅黄图云：“长安有九市八街九陌，闾里一百六十。”于此可见，长安之繁华盛况自古已然。

欢乐楼是名满长安，首屈一指的大酒楼，长安城的富绅巨贾、武林豪客，都是欢乐楼的座上常客。

因为欢乐楼不但地方宽敞，设备富丽堂皇，酒菜品质一流，而且招待殷勤，服务周到，楼上更设有雅座——房间，以供客人们清静地谈心，不受别人的干扰。

所以，欢乐楼在长安城不仅无人不知，凡是到过长安的人，也几乎无人不晓。

项俊今年三十一岁，长安城的人都叫他“小霸王”，是土生土长的长安人。

据他自己说，他是楚霸王项羽第九十六代世孙。

项羽是秦下相人，“下相”故城在今江苏宿迁县西。

江苏宿迁与陕西长安，两地相隔万里。

项俊是土生土长的长安人，他怎会是项羽的后裔？

对此他自有说词。他说是祖先十几代前，从江苏迁来长安的。

真耶？假耶？

这种事至少是五、六百年前的事？已无从稽考，别人也不会吃饱饭没事干，去追究探讨，求证他这说词真假与否？

反正“吹牛”并不犯法，说由他说，听的人也就只好姑妄听之了。

“小霸王”的名字虽然叫项俊，但是长安城的人看见他，十之八九都莫不为之眉头大皱。

那倒不是因为他其貌不扬，长相难看，而是因为他自恃孔武有力，又练过几年拳脚功夫，经常惹事生非，“教训”人跟人打架。

不过，近两年，他已很少跟人打架了，因为他认为在长安这个地上，已很少值得他亲自动手去“教训”的人。

项俊虽然自恃孔武有力，喜欢惹事生非，但在长安城内有一处地方，就算他吃了熊心豹胆，也绝对不敢在那里惹事生非。

那就是长安城无人不知的“冷月府”。

“冷月府”主人名叫东方云，今年三十七岁，一身武功高不可测，精于剑术，外号人称“冷月飞虹”。

东方云不但相貌、人品人格，英俊潇洒，而且为人豪义，性喜助人，是位名满江湖，颇受同道敬仰的武林大豪。

项俊虽然喜欢惹事生非，是个坏胚子，但并不算是奸恶之徒。

所以，只要他不去惹“冷月府”的人，在长安城内实在还没有几人敢招惹这位“小霸王”。

因为江湖高手，对他这种人大多不屑一顾，懒得理他，而一些武功不如他的人，则又畏惧他拳脚厉害，不敢跟他争斗

自讨苦吃。

※ ※ ※

今天，欢乐楼聚集了不少人，楼上楼下闹哄哄的，简直是座无虚席。

所有的人都谈论着一件事，谈论着明天“冷月飞虹”东方云与凉州大豪秦啸风决战的事。

秦啸风今年三十五岁，外号人称“钢杖铁掌”，是凉州“啸风堂”堂主。

他二人一个在长安，一个远在甘肃凉州，都是威震一方的武林大豪。

据说二人平常并无交往，也无任何仇怨过节。

但是他们为何决战？

江湖上无人知道原因，这也是众人聚集欢乐楼谈论的问题。项俊是个生性喜欢热闹的人，越热闹的地方越喜欢逗留，他当然不会错过欢乐楼这种热闹机会。

所以，他也来了欢乐楼，成了欢乐楼的座上客。

正当所有的人都在议论纷纷，毫无结果的时候，店堂里每一个人的眼睛全都忽然一亮，所有的视线全都聚焦在一个人的身上。

这人站在店门口，很年轻，很漂亮。

她是个长发披肩，樱唇贝齿，娇美如花，笑的时候双颊现露出两个小酒窝，年约十八九岁的紫衫青裙少女。

紫衫青裙质料都很薄，而且裙子很短，短到膝头以上，露出一双浑圆修长美丽的小腿，那实在是一种很暴露的装束。

在那个时代，女人的衣着讲究的是衣不露肤，那种暴露的装束是绝对见不到的。

现在的时节已是九月底，气候带有些微凉意，但这少女穿着质料单薄的暴露的装束，居然毫无畏寒之意。

这少女不但衣着暴露，人生得极美，堪称人间绝色，而且颈项上还戴着一串颗颗蚕豆般大，色彩鲜艳绚丽的宝石项链，尤其是胸前当中的一颗红宝石，足有鸭蛋那么大，光泽色彩更加灿烂闪烁，耀人眼目生花。

这串宝石项链当然十分名贵，单那只鸭蛋大的红宝石，就值百万两银子，整串项链的总值，至少也在三百万两以上。

这少女竟敢戴着这么一串价值名贵，令人动心的宝石项链，公然走在市街上，也不怕遇上歹徒掠夺。真是大胆之极。

她究竟是什么人？



爱美好色，乃人类的天性，也是人之常情。

一个男人如果不爱美色，若不是生理上有缺陷，就是有着心理变态的毛病。

项俊虽然不是采花大盗，但却是个见了漂亮的女人，就会上前勾三搭四的好色之徒。

何况这少女颈项上戴着这么一串令人动心的名贵宝石项链，就算没有这串宝石项链，他也不会轻易错过亲近这美丽少女的机会。

所以，他心念一动，立刻离座抢步上前，向少女搭讪道：“这位小姐，咱们好像很面熟，好像在什么地方见过……”

他一面说着，一面搔耳挠腮，一副煞有介事的样子，表情

十足，堪称做作俱佳。

当然，这完全是他常用的一套鬼话。

他这套鬼话，已在漂亮的女人面前说过不知多少次。

但是效果如何呢？

很好吗？

那倒不见得。

无论任何一个良家妇女，突然碰上一个陌生人如此唐突的搭讪，都一定会为之花容失色，吓得尽量避之为吉。

原因是项俊虽然外号“小霸王”，他的形貌却没有那种“霸王”型的气势。

他一向自以为人材出众，风流倜傥。

但实际上，他既不风流也不倜傥，神态除了“轻佻浮薄”之外，一张面孔更是白中泛青，酒色过度的长马脸。

在平时，他不必生气，一张面孔就已经拉得比马脸还长。

因此，他的相貌虽然并不太难看，可也绝不是能让女人一见倾心的对象。

况且当他双眼瞧着一个漂亮女人的时候，总是一副色迷迷的，好像立刻就想脱光女人的衣衫，要强奸的样子。

所以，尽管他说话的神态很“和善”，语意也很“客气”，但女人十有八九还是被吓得花容失色，赶紧避开他。

不过难得的是，他的脸皮很厚，哪怕是女人当面骂他一声“无聊”，“无耻下流”，他都绝不因此脸红，或者恼羞成怒。

他曾对人说：“向女人搭讪是他的事，这也是周瑜打黄盖，愿打愿挨的事。”

他在长安城中，虽然自恃拳脚硬，经常横行欺人，但对女人却从不用强。

这是他的可取之处，也是他一向“勾搭”女人的原则。

也幸好他有这个原则，否则冷月府主人东方云就绝对不容许他在长安城中横行下去，纵不派人杀他，也会派人将他赶出长安城。

但是，今天这青裙少女的胆子似乎很大，她既没有被吓得花容失色，也没有急急避开。

她的眼睛就像她颈项上的宝石项链一样，闪闪发光，甚至比宝石还明亮。

“我姓上官，名叫珍珍。”青裙少女语音娇甜地说。

“上官……珍珍？”

“嗯！”上官珍珍盈盈一笑道：“珍珍就是珍珠的珍。”

她人生得美极，说话的声音也美极，直如珠走玉盘般地清脆好听，她那盈盈一笑更是甜美无比。

项俊瞧得简直痴呆了。

过了半晌，他才回过神来地笑笑，连连点头叠声说道：“好，好！珍珍这名字真好听，真美丽！”

上官珍珍秀眉微微一皱，道：“名字美丽好听有什么用，他们却说长得丑，你看我长得丑吗？”

“你长得漂亮极了。”项俊忽然双眼一翻道：“是谁说你长得丑？谁敢说长得丑，我就找他们去！”

“你找他们干什么？”上官珍珍眨动着一双美丽的眼睛问
“教训他们有眼无珠。”

“没有用的。”

“为什么？”

“因为你教训不了他们。”

项俊忽然一挺胸脯道：“你以为我没有本领？”

上官珍珍瞧着他，悠然一笑，语音甜美动人的说道：“看你的样子，倒像是很有本领的英雄人物。”

项俊面现得意地道：“那是当然，在下项俊，乃是楚霸王第九十六代世孙，生平最喜欢干的事，就是除强扶弱，路见不平拔刀相助。那些恃强欺人的恶霸，遇上了我，就倒霉了。”

他越说越兴奋，一副英雄气概地接着说道：“是谁敢欺辱姑娘，把他们的名字说出来，我这就去教训他们！”

上官珍珍忽然叹了口气道：“他们来了。”

“在哪儿？”项俊抬眼向两边的街道上看了看。

上官珍珍用手指了指左边道：“就是他们。”

左边街道上缓步从容地走来了两个老人，停立在丈外之处。

这两个老人，一个身材瘦高有如竹竿，秃头鹰鼻。

他看来面黄肌瘦却穿着一件又宽又大的灰布长衫，他穿在身上，长衫内好像空荡荡的，整个人仿佛是一座衣架。

另外一个老人，须发皆白，身材却又矮又胖，满身肥肉，胖得活像个大肉球，站在瘦高老人旁边，高度只到瘦高老人的腋下。

他浑身肥肉，却穿着一件既窄又小的黄布短袍，将一身肥肉绷得紧紧的。

这两个人的身材、穿着完全相反，站在一起简直就是一双绝配，令人忍不住要发笑。

项俊瞧着这一高一矮两个老人，不由哈哈一笑道：“难怪，难怪！原来是两个老眼昏花，模糊不清，媼妍不辨的老头儿，恐怕就是西施、貂蝉复生，他们都会当作无盐媼母呢！”

瘦高老人缓缓走了过来，一张两腮没有二两肉的瘦脸上

木无表情，目光森冷地瞧着项俊。

项俊瞪着他道：“你是谁？”

瘦高老人冷冷道：“无眼。”

“吴颜？”

“不对，无是有无的无，眼是眼睛的眼。”

“无眼？”项俊双眉一皱，旋即大笑道：“你莫非是个瞎子？”

瘦高老人冷然不语。

但目光更森冷，那样子又怎像个瞎子？

矮胖老人忽然淡淡一笑，说道：“他并非瞎子，他叫‘无眼’，是因为他生气的时候，那个令他生气的人就会变成‘无眼’之人。”

“哦！”项俊不禁脸色一变，目光转瞧着矮胖老人问道：“他叫无眼，那么你又怎样称呼？”

“无脑。”

“吴老？”

“你又听错了。”瘦高老人冷冷一笑道：“他若是生了气，你小子的脑袋就会与颈项脱离关系，变成一个‘无脑’之人。”

项俊的双眉不由得又是一皱，道：“所以，他叫‘无脑’？”

瘦高老人点点头。

项俊道：“看他的样子，好像并没有生气。”

瘦高老人道：“他没有生气，老夫却有。”

项俊忽然哈哈大笑道：“老头儿，你在生谁的气？”

瘦高老人忽然闭上眼睛，然后冷冷的说出了一个字：“你！”

项俊又想大笑，但是却没有能笑出来。

因为他的双眼忽然被刺进了两根东西，那是两枚三寸

来长的铁针。

铁针刺进眼里，眼睛当然必瞎。

项俊一向自认为眼睛很锐利，身手也极灵活，但他就没有看出瘦高老人是怎样出手的，当然也就谈不上如何闪避铁针刺眼的一击。

他本来不相信瘦高老人这“无眼”的古怪名号，但当他无法不相信的时候，他已成为一个无眼的瞎子。

“我的眼！我的眼……”

项俊用手捂着鲜血淋漓的双眼，发出撕心裂肺的嚎叫。

欢乐楼前，有人暗中称快，也有人觉得这瘦高老人的手段太残毒了。

上官珍珍却“咯咯”地娇笑，道“幸好是常二爷，若是艾大爷生了气，你已经变成‘无脑’的尸首啦！”

项俊在长安城里横行多年，今天终于栽了。

这时他已痛得浑身打抖，哪里还说得出来话。

何况双眼戳瞎虽然不至于丧命，但必须立刻找大夫敷药医治，否则，流血过多，一样能要了他的命。

所以，他只好赶快离去，找大夫上药治疗。

项俊走了。

就像一只瞎眼的野狗冲出街道上围观的人群，跌跌撞撞地走了。

欢乐楼前虽然出现了血腥，但围观的人却越来越多。

楼上的临街窗口，挤满了瞧热闹的脑袋，楼下店堂里的人都涌出了店门外，所有的视线全都集中在上官珍珍的身上。

上官珍珍人漂亮，颈项上戴的宝石项链更漂亮。

她究竟是个什么样的女人？是什么来路？

就在此时，人群中忽然响起了一声轻叹：“格老子的祸事来了。”

围观的众人闻音全皆一怔，纷纷转移视线朝那发话之人瞧去，那是个一派斯文模样的白衣文士，人品一表，相貌气宇颇为不凡。

他手里拿着一把纸扇，九月底的天气绝对不会热，但他却用力的摇着纸扇，好像很热很热。

看他长相文质彬彬，又是一身文士装束，应该是位雅尔的读书人，但是他说出来的一句话，却不像读书人那样斯文。

围观的众人只惊讶地瞧了白衣文士一眼，视线又全部转向场中，移注在上官珍珍和瘦高、矮胖三人身上。

瘦高老人——常二爷，目光锋利如刀般盯注着上官珍珍颈项上戴着的宝石项链，忽然长长地吁了一口气，道：“这都是真货？”

上官珍珍嫣然一笑，道：“难道你认为宝石夫人的女儿，还会用江湖那种‘鱼目混珠’，低劣的手段来骗人？”

矮胖老人——艾大爷干笑道：“常言有道，虎父无犬子。你娘是个神通广大的女人，而你这小姐儿看来倒也是巾帼不让须眉。”

“谢谢你艾老肥的夸奖，只是……”上官珍珍轻叹一口气道，“奈何我娘只生了我这么一个女儿，没能替我生下一个兄弟。”

艾老肥又是一声干笑道：“是男也好，是女也好，既然已经遇上了，咱们就得决战一场，拼个死活了！”

上官珍珍微微一笑道：“那你们就不必客气，尽管动手好了。”